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发布机构: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文日期:	2023-06-05
信息名称:	关于报送2023年度徐州市经济石油化工数字经济（电子信息）等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文号:			

关于报送2023年度徐州市经济石油化工数字经济（电子信息）等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苏工信人事〔2023〕164号）要求，经研究，现就报送2023年度徐州市经济石油化工数字经济（电子信息）等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评审条件

申报经济石油化工数字经济（电子信息）等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职称的具体要求，包括：1. 申报条件；2. 有关政策要求；3. 申报方式及注意事项等均按苏工信人事〔2023〕164号（见附件）执行。

二、有关事项说明

1、申报流程。申报人所在单位人事管理部门应对申报人员的学历、资质证书等原件进行严格审查把关，对提供的复印件应由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审核人所在单位公章，并做好送评前的公示工作，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申报人须提交所在单位出具的有关公示

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上传）。单位在县（市）区的，需经县（市）区职称管理部门同意推荐。

2、申报材料要求。所有申报人员请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https://www.chsi.com.cn/>下载打印本人学历、学位证明文件一份，与申报评审纸质材料一并提交。

3、经济石油化工数字经济（电子信息）等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目录可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职称申报系统“申报流程”栏下载，申报人须严格按照目录梳理申报材料，报送申报材料时无须装订。

三、评审费用

评审费标准及缴费方式均按苏工信人事〔2023〕164号执行。

四、材料报送注意事项

网上申报时间：2023年5月10日至7月31日。

纸质材料报送时间：2023年8月10日前，逾期不予受理。

为便于申报人员下载相关文件及接收有关通知，可实名申请加入“2023年高级职称评审”群，QQ号码为602461617。

地址：徐州市新城区昆仑大道1号西三区505室（市工信局组织人事处）。

联系人：程毅 蒋小惠 电话：83309676

李宏 电话：85706776

附件：苏工信人事〔2023〕164号

附件下载:

1. 苏工信人事〔2023〕164号.pdf